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1）00035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注册资本由90,000,000元变更为120,00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0,000,00股变更为120,000,000股。

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4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昀冢科技”，股票代码“688260”，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与《公司章程（草案）》原条款的对比情况如下：

修订前的公司章程（草案）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核准日期】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3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于2021年4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0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其中发行前股东持有90,000,000万股，社会公众持有【】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20,0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施行。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